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陳品臻

電話：(03)3322101~7452

電子信箱：10052728@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29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101150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376735100E_1110115059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10115059_ATTACH2.pdf)



主旨：有關國小、國中、高中職及五專學生接種COVID-19疫苗追加劑一案，惠請貴校於111年12月2日(星期五)前完成接種意願人數粗估調查並規劃入校接種排程，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局111年11月22日桃教體字第1110112237號函諒達，自111年11月18日起，12歲以上青少年追加劑可接種莫德納雙價BA.4/5次世代疫苗。
- 二、另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1年11月28日新聞稿，自111年12月2日起，開放以下對象接種追加劑：
 - (一)已完成接種莫德納或Pfizer-BNT基礎劑之滿6歲至11歲兒童追加劑可接種莫德納雙價BA.4/5次世代疫苗。
 - (二)滿5歲至未滿6歲兒童追加劑可接種單價Pfizer-BioNTech疫苗(兒童劑型)。
- 三、考量全球COVID-19變異株持續發展，目前BA.5變異株仍為全球主流株且持續變異，由其衍生之BQ.1變異株傳播快速，受影響國家數及病例數持續增加；接種次世代疫苗追



學務處

111/11/29 15:42



1110008061

有附件

加劑對BA.5等變異株仍具保護力，並可降低因感染COVID-19造成之重症、住院或死亡風險。

四、為強化學生防疫力，惠請貴校協辦以下事宜並完成填報：

(一)協辦事宜：

- 1、發放接種須知及接種評估暨意願書(另案提供)。
- 2、調查有意願入校接種COVID-19疫苗追加劑之學生人數(可先粗略估計)。
- 3、於111年12月2日(星期五)前聯繫合約醫療院所。
- 4、國小自即日起至12月16日(星期五)前；國中、高中職及五專自即日起至12月23日(星期五)前安排入校接種完畢。
- 5、接種完畢後回報實際接種人數。

(二)填報網址(請於111年12月2日(星期五)前完成填報)：

- 1、國中、高中職填報(倘有附設國小部，請至國小網址完成填報)：<https://reurl.cc/AyjDkY>。
- 2、國小填報：<https://reurl.cc/28Y7Kv>。

五、本次COVID-19疫苗入校接種對象及疫苗廠牌說明如下：

(一)倘校內有附設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者，請一併納入學校入校接種範疇。

(二)本次入校接種劑次均為追加劑，說明如下：

1、國小：

(1)6歲以上兒童追加劑(第3劑)接種莫德納雙價BA.4/5次世代疫苗；12歲以上倘符合接種間隔(84天)可再接種第4劑。

(2)滿5歲至未滿6歲兒童追加劑(第3劑)接種單價

Pfizer-BioNTech疫苗(兒童劑型)。

2、國中、高中職及五專：

(1)追加劑(第3劑或第4劑)接種莫德納雙價BA. 4/5次世代疫苗。

(2)附設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追加劑(第3劑)接種單價Pfizer-BioNTech疫苗(兒童劑型)。

3、追加劑與最後一劑基礎劑、基礎加強劑或前一劑追加劑間隔至少12週(84天)。

六、有關旨揭COVID-19疫苗入校接種作業，相關說明及注意事項如下：

(一)請各校先行協助調查校園集中接種意願，提供家長(監護人或關係人)「COVID-19疫苗接種須知及評估暨意願書」(另案提供)，選擇校園集中接種或至合約醫療院所接種，請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詳細填寫各項必要欄位資訊後，由各校收回並彙整統計意願人數，同時提供合作醫療院所家長同意於校園集中接種學生統計人數，另可協助備妥擬接種學生名冊以利核對。

(二)請確實將接種須知(另案提供)分發提供家長參閱，以利家長瞭解國際間青少年接種疫苗之副作用監測情形及接種疫苗之效益，以評估決定是否讓子女接種。另兒童表達及理解能力較不及青少年，爰請於疫苗接種前後加強衛教宣導與提醒注意事項。

(三)請就疫苗廠牌、接種對象年齡及接種劑次，分時、分流、分眾安排，並周全準備作業及動線規劃提供接種。

(四)接種前應確實核對接種對象之年齡、劑次、廠牌及應接

種劑量，完善動線檢核及管制措施，以確保接種品質。

(五) COVID-19 確診者建議自發病日或確診日(無症狀感染者)起至少間隔3個月後，再接種COVID-19疫苗；另倘貴校學生有居家照護/自主健康管理 /自主防疫情形者，請於結束相關措施且無疑似COVID-19感染症狀後，再行接種。

(六) COVID-19疫苗與其他疫苗(流感疫苗或HPV疫苗)可同時分開不同手臂接種，亦可間隔任何時間接種，以利接種後反應之判別。

(七) 於完成接種後，可透過接種單位提供的海報或須知上的QR code掃描加入Taiwan V-Watch疫苗接種-健康回報，藉由家長/監護人關注子女回報接種後狀況，提升對COVID-19疫苗安全監測、相關關懷照護及因應效率。

(八) 俟有意願入校集中接種之學生全數施打完畢後，秉持減少浪費原則，將依疫苗實際開瓶狀況提供校內教職員工殘劑後補，請各校務必與校內教職員工妥善溝通並確認其接種意願，以避免爭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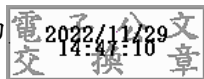
七、檢附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1年11月28日新聞稿及說明圖卡各1份，亦可逕至該署網站查詢運用；另COVID-19疫苗學生接種須知及評估暨意願書可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五類法定傳染病>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苗> COVID-19疫苗接種須知暨評估及意願書下載，請各校自行協調印製分發使用，相關費用請貴校於業務費項下勻支，以利作業時效。

八、副本抄送本府衛生局，惠請協助各校媒合醫療院所，並請各醫療院所務必指派足夠人力完成旨揭COVID-19疫苗入校

接種作業。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小、本市公私立各國中、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龍華科技大學

副本：本府衛生局



裝

訂

線

